证券代码:601128 证券简称:常熟银行 公告编号:2025-002
转债代码:113062 转债简称:常银转债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作为本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保荐机构,原委派李超先生和吴浩先生负责本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

近日,本行收到中信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因李超先生工作变动,中信证券委派华东先生(简历附后)接替李超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本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华东先生和吴浩先生。

特此公告。

江苏常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

附件:

华东先生简历

华东先生,保荐代表人,具有7年投资银行项目经验,熟悉资本市场的法律法规,具有较强的创新开拓意识。曾主持或参与过的项目包括浙商银行A股IPO项目、南华期货A股IPO项目、浙商银行A+H配股项目、南华期货非公开发行项目、南京银行可转债项目、财通证券可转债项目、浙商证券非公开项目等。

证券代码:301373 证券简称:凌玮科技 公告编号:2025-14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候选人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22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成群善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会议召开当日,成群善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成群善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收到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成群善先生的通知,成群善先生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广州凌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2330 证券简称:得利斯 公告编号:2025-004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资助款项到期收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2024年1月24日,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向诸城安邦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邦建设”)提供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的借款,借款期限不超过1年,借款年利率为8%,利息按月结算。安邦建设应于借款期限届满前,一次性向公司足额偿还全部借款,并于偿还当日向公司足额支付最后一笔月借款利息。诸城泰石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为安邦建设本次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二、财务资助款项到期收回情况

近日,公司已收到安邦建设归还的财务资助本金6,000万元人民币,相应利息同时结清,上述财务资助已按照协议履行完毕,未出现逾期情况。至此,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不存在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银行电子回单。

特此公告。

山东得利斯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ST亚联 公告编号:2025-001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扭亏为盈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100万元-1,450万元	亏损:2,000.58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650万元-950万元	亏损:2,843.82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0280元/股-0.0369/股	亏损:0.0509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预计2024年度经营业绩较上年同期实现扭亏为盈,主要原因如下:

1、本报告期公司在稳步发展原有智慧专网及农牧领域业务的同时,积极拓展生物纤维素基材领域业务,主营业务盈利能力有所提升;

2、本报告期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管理,落实降本增效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吉林亚联发展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00378 证券简称:昊华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05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主席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庞小琳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安排原因,庞小琳先生向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申请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该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庞小琳先生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庞小琳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将尽快选举新任监事。

庞小琳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此深表感谢!

特此公告。

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688500 证券简称:慧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7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刘松林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松林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刘松林先生辞职后仍在公司任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刘松林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松林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51,723股,其辞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刘松林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北京慧辰资道资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1266 证券简称:宏英智能 公告编号:2025-010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600万元-1,900万元	亏损:-964.35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700万元-1000万元	亏损:-2,652.06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盈利:0.16元/股-0.19元/股	亏损:-0.09元/股
营业收入	75,000万元-78,000万元	40,030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74,930万元-77,930万元	39,988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新能源业务,在新能源储能项目上实现营业收入的较大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的数据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的有关说明。

上海宏英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A股代码:688347 A股简称:华虹公司 公告编号:2025-004
港股代码:01347 港股简称:华虹半导体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四季度业绩说明会的预告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事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7:00-18:00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电话会议

一、说明会类型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2月13日交易时段后披露公司2024年第四季度业绩,相关内容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香港交易所网站(https://www.hkex.com.hk/)。

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了解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情况,公司拟于 2025年2月13日举行“2024年第四季度业绩说明会”。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说明会将于2025年2月13日(星期四)下午17:00-18:00通过网络/电话会议方式举行。

三、投资者参加方式

1、网络参与方式:

会议将在https://www.huahonggrace.com/s/ir_calendar.php或https://edge.media-server.com/mmc/p/hgm38253作线上直播。

(请提前注册登记)

2、电话参与方式:

请在会议前使用以下链接先进行注册。注册后,您将收到确认邮件获得拨入号码及PIN(个人身份识别码)。

https://register.vevent.com/register/BIb57631fcc7794af1af448487dae1e61e

3、网上重播:

直播约2小时后,您可于12个月内在以下网页重复收听会议。

https://www.huahonggrace.com/s/ir_calendar.php

四、联系部门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投资者关系

联系电话:+86 21-50809908

电子邮件:IR@HHGRACE.COM

特此公告。

华虹半导体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5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10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财务总监齐书勇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齐书勇先生因工作调整,提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齐书勇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截止本公告披露日,齐书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公司及董事会对齐书勇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对公司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尽快完成财务总监聘任工作,在聘任新的财务总监之前,暂由公司董事兼总经理闫绳健先生代行财务总监职责。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05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月14日以书面、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月24日在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南大道18号豪德银座A栋14层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国安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杨国安先生、董贤庭先生、郭惠祥先生均依法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成员同意并发表相关审核意见。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审核意见。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09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代表监事辞职情况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股东代表监事杨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杨杰先生因工作调整,提请辞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等职务。辞职后,杨杰先生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杨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上述监事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职报告自送达监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及监事会对杨杰先生在担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期间对公司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股东代表监事情况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由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提名的杜志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次提名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由于仅补选一名股东代表监事,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特此公告。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附:杜志伟先生简历

杜志伟:男,1981年11月生,汉族,中国共产党党员,研究生学历。曾任五矿稀土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纪委副书记、纪检审计部(党委巡察办)部长,五矿盐湖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锡矿山闪星锑业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审计部)处长、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外事办公室、保密办公室)副总经理。现任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外事办公室、保密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董事,中稀(湖南)稀土开发有限公司监事。

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关联关系:担任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党委办公室、董事会办公室、外事办公室、保密办公室)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中稀(福建)稀土矿业有限公司董事;

持有本公司股票的情况:0股;

是否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否;

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否;

是否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否。

证券代码:000831 证券简称:中国稀土 公告编号:2025-006

中国稀土集团资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因日常经营需要,公司预计2025年度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139,600万元;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原料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141,000万元;向关联人提供综合服务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1,200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综合服务的关联交易额度不超过700万元;会计关联交易总额度不超过282,500万元。

2、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杨国安先生、董贤庭先生、郭惠祥先生依法回避表决。

3、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独立董事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全票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发表了相关审核意见。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关联股东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万元)	上年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或金属等	市场定价	6,600	3,593.83
	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或金属等	市场定价	43,000	10,473.45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或金属等	市场定价	33,000	33,034.26
	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15,000	13,742.62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6,000	238.94
	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金属等	市场定价	4,000	396.46
	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	稀土金属等	市场定价	2,000	0.00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3,000	852.19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5,000	0.00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3,000	0.00
	中稀(凉山)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13,000	0.00
	中稀(赣州)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3,000	417.70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3,000	0.00
	小计	——	——	139,600	62,749.44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原料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8,500	4,934.66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6,000	42,047.91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金属等	市场定价	3,500	0.00
	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等	市场定价	13,000	10,098.07
	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4,000	1,327.43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4,000	3,400.00
	广西稀有稀土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11,000	23.90
	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等	市场定价	40,000	16,458.99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7,500	13,949.54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3,500	0.00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或金属等	市场定价	9,000	0.00
	山东南稀金石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金属等	市场定价	5,000	784.78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3,000	1,323.01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或金属等	市场定价	5,000	0.00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市场定价	8,000	4,612.39
	岑溪稀有稀土矿业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等	市场定价	10,000	0.00
	小计	——	——	141,000	98,960.68
向关联人提供综合服务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场地租赁、技术服务等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1,200	4,264.48
接受关联人提供综合服务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场地租赁、技术服务等综合服务	市场定价	700	13.62

注:1、因与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以及与其形成关联关系的参股公司发生部分日常关联交易,涉及关联人数量众多,且交易金额较小,故简化披露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2、因2025年与2024年公司预计和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公司以及与其形成关联关系的参股公司的关联方主体略有差异,导致上述表格中的“上年发生金额”与“(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表格中的“实际发生金额”存在部分差异。

3、公司预计2025年的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是按照双方可能发生业务的上限金额进行预计,可能会与实际发生金额存在差异。

(三)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预计金额(万元)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33,034.26	45,000	-26.59%	2023年12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23-076)、2024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2024年10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2024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9)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238.94	4,000	-94.03%	
	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10,473.45	135,000	-92.24%	
	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13,742.62	15,000	-8.38%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1,273.09	1,500	-15.13%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2,320.74	5,000	-53.59%	
	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396.46	3,000	-86.78%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0.00	1,000	-100.00%	
	中稀(微山)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417.70	1,000	-58.23%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852.19	1,000	-14.78%	
	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氧化物等	0.00	500	-100.00%	
	小计	——	62,749.45	212,000	-70.4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原料	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42,047.91	50,000	-15.90%	
	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金属、稀土氧化物等	0.00	1,000	-100.00%	
	云南保山稀有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10,098.07	15,000	-32.68%	
	中稀(江苏)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566.37	2,000	-71.68%	
	广西国盛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1,327.43	4,000	-66.81%	
	中稀(广西)金源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3,400.00	6,000	-43.33%	
	中稀江西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16,458.99	20,000	-17.71%	
	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13,949.54	26,000	-46.35%	
	赣州稀土(龙南)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576.11	16,000	-96.40%	
	赣州稀土友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0.00	2,000	-100.00%	
	中稀(凉山)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0.00	2,000	-100.00%	
	中稀(寿光)资源科技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2,300.88	3,000	-23.30%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534.85	3,000	-82.17%	
	广东省富远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0.00	3,000	-100.00%	
	德庆兴邦稀土新材料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956.45	1,500	-36.24%	
	清远市嘉禾稀有金属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0.00	500	-100.00%	
	中稀金龙(长汀)稀土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4,612.39	8,000	-42.35%	
	龙南市和利稀土冶炼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0.00	500	-100.00%	
	广东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1,323.01	46,000	-97.12%	
	广东广晟有色金属进出口有限公司	稀土原料、稀土氧化物等	0.00	2,000	-100.00%	
	小计	——	98,152.00	211,500	-53.59%	
向关联人提供综合服务	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场地租赁、技术服务等综合服务	4,264.48	4,000	6.61%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为保证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顺利进行,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关联交易额度时,按评估额度上限进行预计,并提交董事会与股东大会审议。2024年,部分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额不足预计额80%,系公司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及业务渠道等所致,同时由于日常关联交易具有持续性,因此预计数据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时,按评估额度上限进行预计,而在实际经营时,公司根据自身实际需求与市场行情变化适时调整经营策略以及业务渠道,因此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遵循客观、公平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刘雷云;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路16号;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稀有稀土金属矿采选,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矿石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履约能力分析: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梁利辉;注册资本:188,790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丙12号4层401;经营范围:销售金属材料、金属制品、金属矿石;有色金属矿采选业;固体矿产地质勘查;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截止2024年9月30日,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总资产205,782.41万元,净资产91,883.87万元。2024年1-9月,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2,741.36万元,净利润-5,708.59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

履约能力分析: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谢卫军;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章贡区章江路16号B座5层;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矿产资源(非煤矿山)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稀土功能材料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矿石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制造,稀有稀土金属冶炼,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供应链管理服务,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国内货物运输代理。

截止2024年9月30日,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总资产625,453.79万元,净资产42,799.69万元。2024年1-9月,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5,692.73万元,净利润-57,349.20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履约能力分析:中国稀土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OMORI NAGATO(大森长门);注册资本:6,890万美元;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街道五沙社区顺园北路1号之1,之2;经营范围:研究、开发、生产经营精密高性能瓷质原料、无机非金属新材料及制品,并提供相关咨询及售后服务;从事有色金属及其化合物(稀土、钛酸钡、碳酸钡等)、生产设备的零售、批发及进出口业务。

截止2024年9月30日,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107,770.60万元,净资产51,260.03万元。2024年1-9月,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8,399.62万元,净利润1,164.56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公司广州建丰稀土有限公司参股的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佛山村田精密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五)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于敦波;注册资本:13,303.02万元;住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2号;经营范围:稀土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稀土、有色金属的销售;与稀土相关材料、设备的研制、销售;肥料的研究、开发、生产;化学试剂和助剂、专项化学用品、信息化学品、环境污染处理专用药剂材料的研究、开发、生产、销售(危险化学品除外);稀土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实业投资;进出口业务。

截止2024年9月30日,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总资产229,068.96万元,净资产113,247.07万元。2024年1-9月,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6,986.42万元,净利润-13,413.41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的监事于敦波先生担任董事长、法定代表人的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有研稀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六)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李志强;注册资本:9,600万元;住所:湖南省永州市江华瑶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兴业路;经营范围:磁性材料、硅氧材料、稀土材料及其合金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相关元器件、设备的研发、制造及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禁止和限制的除外,需许可经营的凭本企业有效的许可证经营)。

截止2024年9月30日,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总资产22,328.94万元,净资产11,075.61万元。2024年1-9月,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6,036.67万元,净利润337.76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江华正海新材料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七)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宫本博;注册资本:5,714万元;住址:江西省赣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经营范围:生产、销售稀土类磁石用原料合金、稀土类金属合金、稀土类金属以及以上产品的循环利用。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总资产9,199.33万元,净资产8,641.61万元。2024年1-9月,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57.23万元,净利润-105.34万元。(此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是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稀土集团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的联营企业。

履约能力分析:赣州三德稀土产业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依法存续,正常经营,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八)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

基本情况: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周平;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住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康工业园区富祥大道中段1-8号厂房;经营范围:稀土分离加工、单一稀土产品、稀土矿产品、稀土富集物、稀土金属及合金、稀土发光材料销售;稀土废料回收。

截止2024年9月30日,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司总资产89,697.25万元,净资产91,111.71万元。2024年1-9月,赣州稀土龙南冶炼分离有限公